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25-042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成都路桥	股票代码	0026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丽竹	杨天天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77号中国太平金融中心37楼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77号中国太平金融中心37楼	
电话	028-85003688	028-85003688	
电子信箱	zqb@cdlkj.com	zqb@cdlkj.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3,708,496.62	369,939,301.13	-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40,602.12	-27,880,039.04	1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806,596.76	-30,577,985.32	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97,510.64	-15,038,484.33	-20.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0.94%	0.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27,531,160.02	6,968,300,700.84	-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69,920,636.95	2,896,174,213.44	-0.9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7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6%	117,767,762.00		冻结	117,767,762.00
四川东君泰达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7,859,716.00		不适用	
四川佳信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7,926,675.00		不适用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90%	6,822,562.00		不适用	
王晓燕	境内自然人	0.58%	4,363,200.00		不适用	
樊希圣	境内自然人	0.54%	4,060,000.00		不适用	
张郁辉	境内自然人	0.50%	3,784,700.00		不适用	
颜劲松	境内自然人	0.50%	3,766,000.00		不适用	
张翔	境内自然人	0.48%	3,660,000.00		不适用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46%	3,497,325.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四川东君泰达实业有限公司因表决权委托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王晓燕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363,200股；张郁辉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180,600股；颜劲松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766,000股；；张翔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66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成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所涉绿色低碳产业园项目，因3号、4号两宗地块由于征地拆迁障碍等客观原因至今未能交付，公司筹划该两宗地块退回并对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报告期内，公司认购的中铁信托2盘州市红膳投资贷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经受益人大会决议终止清算，公司收到分配资金112,715,163.82元，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25-041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晓晴女士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2）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投票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投票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25-043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预期信用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25年1-6月，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5,608.67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拟计提金额（万元）
一、预期信用损失	5,611.9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633.7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11.30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7.87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16
二、资产减值损失	-3.25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1.62
合计	5,608.6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5,608.67万元，将会减少公司202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15.34万元，相应减少202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4,415.34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确认的应收款项组合与预期信用损失率。

（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业主已结算应支付的工程款项、BT及EPC项目已到期未收回账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确定预期损失率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账款	一般不计提
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账款组合	按合同约定未满足付款条件的已结算工程款项	一般不计提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项目完工后业主暂扣的各类保证金和其他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确定预期损失率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一般不计提
信用风险极低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按合同约定向业主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民工保证金	一般不计提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核算PPP项目工程已进入回购期尚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时点的工程款项。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竣工验收后存在逾期未能收回的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4）应收票据

由于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极低的情况下，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银行承兑汇票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到期若付款人账户不足支付，开户银行将汇票退回收款人，本公司评估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计提坏账准备。

2、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基于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根据前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标准和方法，2025年1-6月，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5,608.67万元

五、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公司代码:605169 公司简称:洪通燃气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洪通燃气	60516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明	吴松
电话	0996-2613068	0996-2969582
办公地址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三楼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三楼
电子信箱	qinming@xjhtrq.com	wusong@xjhtrq.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87,662,259.71	2,592,090,420.30	-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9,068,189.11	1,939,900,166.39	-0.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86,929,709.87	1,106,579,992.84	34.37
利润总额	85,227,745.79	73,339,672.15	1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87,342.03	62,847,238.52	1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649,197.62	61,881,109.82	1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61,406.18	26,221,657.17	30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3	3.43	增加0.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95	0.2233	16.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8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刘洪兵	境内自然人	43.18	122,152,423	0	无	
田辉	境内自然人	9.95	28,152,832	0	质押	10,030,000
谭素清	境内自然人	9.85	27,868,346	0	无	
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79	19,215,425	0	无	
刘长江	境内自然人	2.01	5,673,977	0	无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5	4,947,494	0	无	
秦伟	境内自然人	0.46	1,296,292	0	无	
ACADIAN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ACADIAN可持续中国A股－ROFII	其他	0.20	567,800	0	无	
谭秀连	境内自然人	0.17	478,788	0	无	
赵勇	境内自然人	0.17	478,788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洪兵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谭素清之配偶；谭素清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洪兵之配偶；刘长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丽之配偶；秦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丽之子；谭秀连系谭素清之兄；刘洪兵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霍尔果斯投资30.77%的份额；谭秀连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巴州投资14.84%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5-032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洪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所涉相关财务会计报告及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谭秀连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推举并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增补刘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杜宇先生（独立董事）、贾茜女士（独立董事）、刘欣女士，其中杜宇先生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5-033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丽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5-034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增补刘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原因

因谭秀连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推举并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为保障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公司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进行增补。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增补刘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杜宇先生（独立董事）、贾茜女士（独立董事）、刘欣女士，其中杜宇先生担任召集人。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1016 公司简称:节能风电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6,473,390,0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10股分配现金0.3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226,568,651.75元（含税）。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形，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节能风电	6010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代开	
电话	010-8305222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A座12层	
电子信箱	cecwpc@cecwpc.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4,457,935,549.47	44,065,669,065.06	44,065,669,065.06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60,218,735.50	17,543,141,297.01	17,543,141,297.01	1.2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444,233,990.40	2,643,027,926.87	2,643,027,926.87	-7.52
利润总额	797,036,729.83	1,055,470,163.82	1,054,990,063.04	-2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589,875.54	874,095,951.91	873,615,851.13	-2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8,327,329.75	856,641,500.65	856,638,383.56	-2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048,649.83	1,551,425,257.44	1,551,422,140.35	-7.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2	5.02	5.02	减少1.5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7	0.135	0.135	-28.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4	0.128	0.128	-26.56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6,6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25	3,123,284,215	506,230,319	无	0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7	101,811,782	0	无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71,738,58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96	62,034,729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57,602,624	0	无	0
张家芬	境内自然人	0.42	27,230,0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16,197,930	0	无	0
张家玮	境内自然人	0.24	15,451,900	0	无	0
刘亚兴	境内自然人	0.16	10,643,746	0	无	0
许婧	境内自然人	0.15	10,0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GC风电01	137801	2022-09-14	2027-09-14	5	2.65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GC风电K1	115102	2023-03-21	2028-03-23	15	3.18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支持西部大开发)(第一期)（品种一）	风电WK01	242007	2024-11-19	2028-11-21	5	2.17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支持西部大开发)(第一期)（品种二）	风电WK02	242008	2024-11-19	2029-11-21	5	2.25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风电K2	242932	2025-04-29	2030-05-06	10	2.2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8.27	58.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37	6.41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65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债券代码:242932 债券简称:25风电K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节能风力发电（张北）运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北运维公司”）拟进行中节能满井风电场四期项目改造升级（以下简称“满井四期改造项目”），根据业务的实际需要，为顺利推动满井四期改造项目后续工作，同时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资金配置，张北运维公司拟与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与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理公司”）开展保理业务，融资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其中，融资租赁业务融资6,800万元，保理业务融资2,200万元）。本次融资租赁期限为5年，商业保理融资期限为2年。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租赁公司和保理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张北运维公司与租赁公司、保理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所涉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不含本次及经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及子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与同一关联人交易金额43,498.95万元，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北运维公司所运营的中节能满井风电场四期项目，运营时长已接近20年，目前需开展项目升级改造，为顺利推动满井四期改造项目后续工作，同时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资金配置，张北运维公司拟与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与保理公司开展保理业务。

1.融资租赁基本情况

张北运维公司作为承租人，以其所运营的满井三期风电项目风机及相关设备作为租赁物，与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合计人民币6,800万元，融资租赁期限为5年，无需股东担保。

2.商业保理基本情况

张北运维公司作为融资人，以转让其所享有的应收补贴电费与保理公司开展保理业务，融资额度合计人民币2,200万元（为最高额度，以放款时核定为准），融资期限2年，无需股东担保。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少静、肖兰、沈军民、马西军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租赁公司和保理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所属子公司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受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截至2025年6月30日，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0.07%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租赁公司和保理公司属于公司关联法人，张北运维公司本次与租赁公司、保理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6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310500676T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4号楼-320-A5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法人代表:李茜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关联方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41,545.63	129,533.52
负债总额	86,950.17	74,280.54
所有者权益	54,595.46	55,252.98
营业收入	3,978.77	1,808.96
利润总额	1,669.04	882.1
净利润	1,245.15	657.52

注:以上2024年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5）0011001282号《审计报告》，该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2025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租赁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785975U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4号楼-320-A6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法人代表:李茜

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中